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侯韋圳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5814
電子信箱：30021847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教人字第114500737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14AN00711_1_03083105726.pdf、114AN00711_2_03083105726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宣導現職軍公教人員不得赴陸設籍、領用中國大陸護照、申領陸方身分證、定居證及居住證一案，請查照並加強宣導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4年2月19日臺教人(二)字第1144200522A號函辦理，併附大陸委員會114年2月11日陸法字第1140400131號函，請依該函說明二之(一)確實加強宣導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高中群組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
副本：新竹縣政府人事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

